



主持人语

在这里,你可以讲述自己埋藏已久的故事,倾诉自己不为人知的心声。每周情聊,你来说说,我来倾听。电话:18937992539(9时至18时)

爱情这东西,有时候是天使,有时候是魔鬼。就像刘贝,面对自己的初恋,他热情似火,满怀痴情;就在另一个爱他的女人面前,他心如死水,冷酷无情。他坚持用自己的真名讲述这个故事。他说,这样做的话,兴许能感动他的初恋情,拯救几近熄灭的爱火。

1 为了爱,她那么勇敢

认识小蕾的那一年,我是一个才满20岁的技校学生,青春正好;而她在东花坛附近的一所中学念书,清纯娇媚。

我和她本是网友,常在网上视频聊天。有一天,不知说起什么,我忽然有了想见她一面的强烈冲动,就去她的学校找她。本来她是反对“见光”的,之前我约了她数次她都没答应,这天兴许她也无聊,居然同意了。

真实的她,比网络中更为沉静,也更显单纯。我心动不已,就大胆地向她示爱,求她做我的女朋友。17岁的小女生,羞涩地脸红,口中说着“不行、不行”,行动中却流

露出无限柔情。

下雪的冬天,她走了很远的路来看我,脚被冻伤了都不知道。放假的时候,我骑着自行车载着她满大街“飞翔”,宛如身在天堂,以致忘了俗世的交通规章,不小心挂倒了一个骑车的老头。老头的儿子闻讯后,带了十几个人驱车赶到,凶巴巴地围住我要揍我。她像头发怒的小狮子,勇敢地挡在我前面,坚定地冲着那些人高马大的男人吼:“要打打我,不然就别动手!”

我从没想到,一个单薄内向、林黛玉似的小女子,会爆发出如此惊人的能量!我陷入爱河里不能自拔。

3 新欢再好,抵不过前度

一个世界坍塌了,我得重建一个。可我发现,我的心已经微澜不起,成了死水一潭。我有过几个不错的对象,可我总想在她们身上找寻小蕾的影子,几段恋情都是无疾而终。

说来也巧,我真的又遇见“小蕾”了。她和小蕾有一样清纯的容貌、一样沉静的气质,只是她叫无欢,不叫小蕾。没有真的,找个替代品也不错。我将无欢带回家见我父母,他们对她很满意,催促我们早日成婚。

说实话,无欢是个不错的女孩。我跟着父母开店做生意,每天都要在店里守到很晚。她下班之后就来帮我,勤快地忙东忙西,熬到晚上十一二点也不睡,再苦都不怕。

但我不爱她,而且提防着她。过去那段恋情让我成了一个没有安全感的男人,害怕失去,所以畏惧付出,只想用厚厚的壳把自己裹起来。

无欢对我撒娇,让我给她买件漂亮裙子。我兜里揣着一两千元现金,却骗她说:“钱柜钥匙被我爸妈收走了,我没有钱。你跟我在一起,恐怕你得养我。”

本以为她会被吓跑,她却开心地说:“好啊,我养你!”那段时间,我们真的在花她的工资,而她毫无怨言。

她是真心爱我的,我怎会不知?可是小蕾赖在我心里不肯走,我没办法腾出位置来给别的女人。

我仍然每天都写日记,记下我对小蕾的思念和痴心。

只为一个人



倾诉人:刘贝,25岁
采访人:记者 张丽娜
采访时间:7月24日
采访地点:万达广场

2 爱情经不起故作洒脱

只是,从没谈过恋爱的我太愚钝,不懂得怎么去表达。

她开玩笑似的问我:“要是我们分手了,你会怎样?”

我故作洒脱地说:“分就分呗!世界上的女孩子多了,又不是找不到更好的。”我的大男子主义不让我说出失去她的恐惧和担心。

从那以后,她对我明显冷淡了,不再主动打电话给我,经常跟我怄气。我为此深感愤怒,不明白她为何忽冷忽热,就跟她提议分开一段时间冷静一下。

多年以后,我才渐渐领悟,当初她的那句玩笑话,藏着多少小女人的痴心和认真,只是当时我不明白。

我半个月没去找她,没给她打过一个电话、发过一条短信,但我每天都登录她的QQ,关注她的动态——她非常信任我,把她的QQ密码告诉了我。经常有男的给她发QQ消息,言语暧昧,我总是愤懑地回复:她本人不在!

似乎忍了一个世纪那么久,我忍不住了,颤抖着手拨通了她的电话号码,她不接。我上了QQ,发现她在线,IP地址显示她不在家,就赶紧跟她打招呼,她的头像却像接到警报一样变灰了。我只好继续打电话,从下午打到晚上,她总算接了。我问她下午在干嘛,她说在家。我戳穿了她的谎言,逼问她到底跟谁出去了。她赌气似的说:“跟一个男的。”然后生硬地挂断了电话。等我再想上她的QQ时,发现她的密码已经改了。

我怀疑她跟别人好了。那段时间我伤心地窝在家里,什么也不想干,就是不停地给她打电话。我说:“离开你,我活不下去,你为什么说变就变了?”

她大概是不胜其烦,约我到一个地方面谈。我忐忑不安地等待她宣判。她竖起左手——指头上套着闪闪发亮的戒指,说:“我有男朋友了,请你别再来找我了。”之后,她将我拉进了QQ黑名单,换了手机号码,从我的世界消失了。

4 对不起,我不能娶你

我以为我将回忆藏得好好的,可是爱情这东西怎能藏得住呢?无欢不笨,她察觉到我的冷漠,翻箱倒柜地发掘一切可疑信息。我的日记被她翻了出来,还有小蕾的照片。她崩溃了,哭得昏天黑地,骂我不该如此。

我摊开双手说:“我就是这样,你受不了可以走。”她不肯走,而且任性地搬来跟我同居。

去年腊月廿八,她要回家,非要把我的手机也拿走,说这样可以防止我跟可疑分子搞暧昧。我自然不能给她,她红着眼哭喊:“不给就分手!”分手就分手,我不挽留。她走后,我若无其事,该吃就吃,该睡就睡——过年生意忙,没空想这些乱七八糟的事。

过完年,她打电话给我,得意洋洋地说她非常高兴,因为她把我QQ空间里有关小蕾的照片、帖子都删了。我问她,既然分手了,做这些事情有何意义。她软弱地说:“我想你……我怀孕了。”

我措手不及,感觉她是以此要挟我跟她结婚。愤怒过后,我意识到,我是男人,应负起责任。何况父母也在日日催逼,要我跟无欢结婚。

我答应跟无欢共度一生,可我不

甘心。订婚那天,她低着头发短信,我当着双方家长的面骂她:“要玩手机出去玩!”举座皆惊,她哭着跑了出去。我给她发短信:“对不起,我不能娶你。”

无欢的父亲恼羞成怒,警告我父母:“如果你们的儿子不娶我的闺女,我就去告他!”

事情彻底僵化了。我父母觉得无欢的家人翻脸不认人,不愿意跟她家结亲。眼看事情已无挽回的余地,无欢顶不住压力,做了流产手术,终结了我和她的关系。

我没有太心痛,只是格外想念小蕾。分手这几年,我天天都关注她同学、好友的QQ空间,为的是从中找到她的信息。我一直没有换手机号,因为我怕她哪天反悔,却联系不到我。这是我当年和她一起办的情侣号,她停用了,我一直留着。

我的爱已死,唯有亲爱的小蕾可以令我复生。2011年3月20日,恢复单身的我,在日记里再次写下我的心情:小蕾,希望你能回来!在你结婚前,我会一直等你!

(尊重当事人意愿,文中两个女孩的名字皆为化名。)

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沈会芝:

相爱时不懂得珍惜,失去时不正确面对,是很多人年轻时曾有的青涩。刘贝在一段感情没有完全结束时,为弥补内心空虚,找一个像前女友的人替代,本身风险就很大。因为像她而不是她,如果两个人能够重逢当然万幸,可惜理想很丰满,现实很骨感。痴情于一个人不是刘贝的错,但因爱去伤害一个无辜的女

孩便是不负责。

有时,爱情是时、境、人的美妙组合。有爱时执著是一种深情,无爱时执著便是对对方的不尊重。所以,建议刘贝在确认真爱已逝时学会放下,重新修复自己人生、爱情的框架,把这段经历作为生命的滋养,去追求更为鲜活的爱情与生活。当然,继续沉溺也可以是他的选择。